

四、企业声明函（非中小企业无需提供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横溪街道办事处（单位名称）的横溪街道2024年水稻生态补偿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/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横溪街道2024年水稻生态补偿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南京嵩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4人，营业收入为4122.16610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29.6962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电子公章）：南京嵩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9月09日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指南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我要查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 | 我要学知识 | 我要专家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南京嵩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320106MA1W7JFC1A	注册资本	2008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南京市六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18年03月16日	行业	房屋建筑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| 经营异常信息 |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| 企业黑名单信息 |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备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、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：建筑业。